

湖南和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9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发出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忠召集和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 7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总经理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议案》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四、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根据公司 2020 年实际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

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n.cn）的《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10）。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n.cn）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七、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n.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八、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n.cn）的《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11）。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九、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方案的议

案》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一、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0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00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现有总股本数 133,380,000.00 股，以此计算拟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共计人民币 66,690,00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39.12%，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2、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转增 3 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现有总股本数 133,380,000.00 股，以此计算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73,394,000.00 股。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二、 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余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含 7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

为控制风险，现金管理所购买的理财产品必须是风险低、安全性高的结构性存款产品或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余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含 70,000 万元）的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本次现金管理事宜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有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 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三、 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余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含 3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

为控制风险，现金管理所购买的理财产品必须是风险低、安全性高的结构性存款产品或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余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含 35,000 万元）的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本次现金管理事宜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有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

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四、 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的要求，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五、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申请2021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年度资金计划，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4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限自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申请2021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六、 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于2021年5月17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的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上网公告附件

- 1、《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特此公告。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日

备查文件：

- 1、《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